

证券代码：871192

证券简称：东审财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7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192	东审财税	2020年4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安博（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新的《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治理规则》，制定新的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度工作计划。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对公司 2019 年总体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及相关指标进行总结分析。

（六）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 2020 年经营计划和 2019 年实际经营数据，拟定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公司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北京市东审

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20-005、2020-006）。

（九）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议案

审议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十）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对 2020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4）。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转让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0年4月17日9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洪玉； 联系电话：010-67085451；

电子邮箱：13911608236@139.com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